

沙田區議會
衛生及環境委員會
二零一四年度第四次擴大會議記錄

會議日期：二零一四年七月十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沙田政府合署四樓
沙田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職 銜</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葛珮帆博士,JP(主席)	區議會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零五分
黃澤標先生,MH(副主席)	"	下午三時十九分	下午六時零五分
何厚祥先生,BBS,MH	區議會主席	下午二時四十九分	下午六時零五分
彭長緯先生,BBS,JP	區議會副主席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五時零四分
陳國添先生,BBS,MH	區議會議員	下午二時四十九分	下午五時二十四分
陳敏娟女士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零五分
陳諾恒先生	"	下午二時四十五分	下午五時正
鄭楚光先生,MH*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三十三分
鄭則文先生	"	下午二時四十九分	下午五時正
招文亮先生	"	下午二時四十二分	下午六時零五分
林松茵女士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五時正
羅光強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五時十四分
李錦明先生,MH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零五分
梁志偉先生	"	下午二時四十五分	下午五時三十二分
梁家輝先生	"	下午二時四十二分	下午三時二十五分
李世榮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四十六分
麥潤培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二十分
莫錦貴先生,BBS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三時十六分
吳錦雄先生	"	下午二時四十九分	下午五時二十分
龐愛蘭女士,JP	"	下午三時二十九分	下午五時五十分
潘國山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零五分
鄧永昌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零五分
湯寶珍女士,MH	"	下午二時四十二分	下午五時二十分

<u>出席者</u>	<u>職 銜</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衛慶祥先生	區議會議員	下午二時四十九分	下午六時零五分
黃嘉榮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二十三分
黃宇翰先生	”	下午二時四十八分	下午六時零五分
丘文俊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五時正
楊文銳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零五分
楊倩紅女士, MH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零五分
姚嘉俊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零五分
余倩雯女士	”	下午二時四十分	下午六時零五分
容溟舟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零五分
張子賢先生	增選委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零五分
林焜添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零五分
吳啟泰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零五分
鄧永漢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五時二十分
黃榮華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零五分
葉靜雯女士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五時零四分
黎可兒女士(秘書)	沙田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區議會)2		

*非本委員會委員，出席擴大會議討論

<u>列席者</u>	<u>職 銜</u>
鄭兆勛先生	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王嘉俐女士	沙田民政事務處署理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周李德玉女士	房屋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沙田)
李英強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衛生總督察(沙田)1
黎穎秀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衛生總督察(沙田)2
勞麗儀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沙田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 3
陳焯培先生	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主任(區域北)43
鄭慶偉先生	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主任(區域北)41

<u>應邀出席者</u>	<u>職 銜</u>
樊容權先生	運輸署總運輸主任/巴士及鐵路 4
謝秀清女士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鐵路 4
黃依凡女士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馬鞍山
錢志鵬先生	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流動污染源)3
胡仲強先生	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主任(流動污染源)34

應邀出席者

洪安琪女士
張立基先生
李述恆先生

冼智斌先生
褚桂煥先生
譚玫瑰醫生
林 璨醫生
楊秀玲女士

職 銜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高級車務主任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社區事務經理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高級主任(策劃及發展)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項目經理(電動巴士)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高級資產管理主任
衛生署高級醫生(社區聯絡)1
醫院管理局新界東醫院聯網家庭醫學系部門主管
威爾斯親王醫院高級經理(傳訊及社區關係)

未克出席者

劉偉倫先生
董健莉女士

職 銜

區議會議員 (已請假)
" (")

負責人

歡迎辭

主席歡迎各議員、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衛生及環境委員會(衛環會)本年度第四次會議。她表示，兩個討論事項(文件 HE 26/2014 和 HE 16/2014)及三項提問(文件 HE 19/2014、HE 20/2014 和 HE 21/2014)因未能於上次會議予以討論，而順延至是次會議處理，其中鄧永昌先生經主席同意後，決定取消“野生猴子在沙田區造成滋擾”這項提問(文件 HE 19/2014)。

委員請假事宜

2. 主席表示，秘書處收到下述委員的書面請假申請：

劉偉倫先生	家人健康問題
董健莉女士	離港工作

3.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委員的請假申請。

通過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會議記錄

(會議記錄 HE 3/2014)

4. 委員一致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擴大討論

「試驗電動巴士」建議在沙田市中心巴士總站及翠湖花園巴士站加建超級電容巴士充電設施

(文件 HE 30/2014)

5. 主席歡迎環境保護署(環保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流動污染源)3 錢志鵬先生、環境保護主任(流動污染源)34 胡仲強先生、運輸署總運輸主任/巴士及鐵路 4 樊容權先生、高級運輸主任/鐵路 4 謝秀清女士、高級運輸主任/馬鞍山黃依凡女士、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項目經理(電動巴士)冼智斌先生、高級資產管理主任褚桂煥先生、高級主任(策劃及發展)李述恆先生、社區事務經理張立基先生及高級車務主任洪安琪女士出席會議。

6. 錢志鵬先生及冼智斌先生簡述文件內容。

7. 彭長緯先生認為在“2010年上海世博會”期間使用的超級電容巴士的質素甚高，他詢問九巴購買的第三代電容巴士與四年前的超級電容巴士相比是否有進步。他擔心若在沙田市中心巴士總站加建充電設施，會令該處的空氣質素變差和氣溫進一步上升，並認為環保署需進行降低溫度或增強抽氣系統的工程，即時改善候車環境。他認為九巴需評估沙田市中心巴士總站在加建充電設施後，會否產生影響市民健康的輻射。另外，他詢問部門/九巴若超級電容巴士遇上事故，有何緊急應變措施。

8. 湯寶珍女士同意隨着時代進步，轉用環保巴士實在無可厚非。她關注沙田市中心巴士總站的環境會否因加建充電設施而變差，亦關注充電設施的安全問題。她希望知道若超級電容巴

士遇上事故，九巴有何應變措施。她認為部門需盡快就翠湖花園巴士站加建充電設施一事諮詢居民。她不明白政府為何同時進行電池電動巴士和電容巴士的試驗計劃，而非直接引進最適合香港的環保巴士。她建議九巴安排委員試乘超級電容巴士。

9. 衛慶祥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指沙田市中心巴士總站地方狹窄，溫度偏高，因此他支持有效減低碳排放的計劃，認為有助改善空氣質素；
- (b) 他建議將試驗計劃擴展至其他路線，不但可測試巴士的行車距離，亦可測試巴士能夠行走的斜度，更可向多條路線的乘客收集意見。既然沙田市中心巴士總站的充電設施能夠同時供兩輛巴士使用，他認為九巴應增加在沙田區行走的超級電容巴士數目或行走路線，以充分利用充電設施；
- (c) 他詢問試驗計劃的年期、預期成效、未來路向和引入超級電容巴士對車費的影響；
- (d) 他關注加建充電設施會否影響候車乘客的安全，並希望了解停電時的緊急應變措施；以及
- (e) 若 284 號線其中一個總站周邊的居民反對加建充電設施，九巴是否有後備方案。

10. 容溟舟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擬於沙田市中心巴士總站加建的充電設施的電網離地 5.1 米，這是否符合運輸署的要求。由於沙田市中心巴士總站經常有雙層巴士進出，他相信電網與地面的距離不會影響雙層巴士的安全，反觀擬於翠湖花園興建的充電設施，因位於室外，將會有各種車輛經過，包括大型車輛，故此有一定危險；

- (b) 對於超級電容巴士在充電時所產生的電量，九巴有何安全措施可減低風險，若遇上異常情況又有何緊急應變措施；
- (c) 沙田市中心大埔公路(沙田段)加建變電站及斷流器箱的地點，其安全是否已經過詳細考慮，他詢問為何不在新城市廣場內直接供電予超級電容巴士；以及
- (d) 超級電容巴士在充電時，會否產生高溫，而電池在構造上是否較為易燃。

11. 鄧永漢先生表示曾參與電池電動巴士的研究，他指超級電容巴士所採用的電容充電技術較為成熟和安全，而且充電時間短，適合行走短線和循環線，因此他支持九巴以 284 號線作試驗。他建議九巴安排委員乘搭超級電容巴士，以了解其實際操作。

12. 鄭則文先生對引入超級電容巴士表示支持，認為有助減低碳排放。他請九巴注意，若超級電容巴士充電時間過長，可能會使沙田市中心巴士總站出現擠塞和巴士脫班問題。

13. 黃嘉榮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支持九巴引入超級電容巴士以減低碳排放，達致改善環境的目的；
- (b) 他認為 284 號線未必適合進行試驗計劃，因為該線車程較短，斜度較平坦，而且乘客較少，若日後將超級電容巴士推廣至較長途、路面較斜和乘客較多的路線，試驗結果未必具參考價值。他建議九巴先揀選車程長並且行走斜路的路線作試驗，以測試超級電容巴士最大的負載量，同時於戶外的地點或巴士站加建充電設施；
- (c) 沙田市中心巴士總站的空間過於狹窄，且溫度偏高，

若將來全面使用充電巴士或增加充電設施，他憂慮該候車處將會更為悶熱；以及

- (d) 超級電容巴士是否設有“企位”，若否，在試驗階段部分乘客在繁忙時間便需多等候數分鐘。

14. 姚嘉俊先生支持香港使用超級電容巴士。他詢問九巴行走284號線的超級電容巴士數目。由於超級電容巴士為單層巴士，九巴如何確保在引入超級電容巴士後，仍能維持現時284號線雙層巴士的服務水平。其中一個變電站及斷流器箱將建於擬進行擴闊工程的大埔公路(沙田段)的單車徑附近，他詢問九巴是否已經與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作出協調，避免日後因展開工程而搬遷充電設施。若充電設施受到破壞，例如遇到颱風或人為破壞而無法運作，九巴有何應急方案。

15. 黃宇翰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同意超級電容巴士行經或使用沙田市中心巴士總站有助改善站內的環境和空氣質素；
- (b) 據他了解，九巴現時購入的超級電容巴士在內地生產，而香港正在研發環保巴士，他希望知道研發工作的進度，並詢問兩地的環保巴士充電設施是否兼容，若否，將來便可能需要加建另一套充電設施；
- (c) 他查詢試驗計劃的年期、擴展至沙田其他巴士線的計劃，以及將來在沙田市中心巴士總站加建充電設施的安排。他期望日後在沙田區使用更多超級電容巴士；以及
- (d) 九巴需盡快就翠湖花園巴士站加建充電設施一事諮詢附近居民。

16. 鄧永昌先生指香港公共交通工具使用超級電容巴士屬首次，他認為若超級電容巴士在技術上未趨成熟，未必能達到預

期效果，他建議環保署先推廣使用環保私家車，待技術成熟後才推廣至集體運輸系統。他相信更換一套新系統會令成本上升，詢問九巴在引入超級電容巴士後，會否將成本轉嫁乘客。

17. 潘國山先生詢問超級電容巴士與電池電動巴士的充電設施是否兼容。在沙田市中心巴士總站加建的變電站及斷流器箱鄰近單車徑，運作時所產生的噪音和釋放的物質會否影響騎單車者和巴士乘客。他建議在遷移單車架後為新的單車架加設上蓋。行車路線方面，他建議九巴以 80K 號線作試驗，因 80K 號線全程 8.4 公里，該路線行經威爾斯親王醫院(威院)，認為單層超級電容巴士方便長者和行動不便人士乘搭。

18. 陳國添先生對超級電容巴士試驗計劃表示歡迎。九巴預計超級電容巴士每次行走單程後需立即充電，若途中遇上事故或交通擠塞而未能趕及充電，九巴有何支援措施。他認為在沙田市中心巴士總站加建兩個充電櫃會令該處環境更為擠迫。他詢問若路旁的變電站及斷流器箱遭破壞，是否有爆炸的風險。

19. 李錦明先生認為注重環保為大勢所趨，但他關注充電設施可能對附近居民造成負面影響。超級電容巴士的載客量只有 70 人，他詢問巴士上會否設有用來統計人數的系統，避免因超載而發生危險。他亦關注在引入超級電容巴士後，車費會否因成本增加而上調，以及在設計上是否適合傷殘人士乘搭，並希望知道車輛故障時九巴有何緊急應變措施。

20. 鄭楚光先生認為需要向受影響地點附近的居民組織徵詢意見。沙田市中心巴士總站外的變電站及斷流器箱建於大埔公路(沙田段)上，他曾與土拓署人員到場巡視，發現該地點位於擴闊工程其中一段範圍，他請九巴注意並考慮更改相關設施的走線。

21. 主席詢問為何不使用本地研發的電池電動巴士，又為何不在沙田區試驗電池電動巴士，並希望知道分配四輛超級電容巴士予沙田區的原因。

22. 冼智斌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2010 年上海世博會”所使用的超級電容巴士(九巴視為第一代超級電容巴士)每充電一次，只能行走約三至五公里，九巴現在購入的第三代超級電容巴士，每充電一次能夠行走約 12 至 15 公里；
- (b) 現時沙田市中心巴士總站人流多、地方狹窄而且溫度高，因此政府鼓勵巴士公司使用環保巴士，以逐步減少碳排放，提升站內的空氣質素。即使超級電容巴士在充電時氣溫會略為上升，但仍比一般柴油車所產生的溫度為低；
- (c) 九巴在第一輛超級電容巴士於本年九月運抵香港後，便會開始進行測試。其餘的超級電容巴士會把在測試期間發現的問題修改後，才會在本年十二月運抵香港。九巴已購入專為超級電容巴士而設計的救援車，內有超級電容巴士發電機，為實際操作後可能遇到的意外作好準備；
- (d) 建議加建的充電設施與普通家庭用品所產生的同為低頻電磁輻射，會通過電磁波相容性測試及符合世界衛生組織的規定，不會對人體有害。九巴亦會在使用超級電容巴士前量度其釋放的輻射，以確保乘客的安全；
- (e) 九巴需就此項計劃徵詢所有相關政府部門的意見，因此九巴已計劃於本年七月底前與受影響的翠湖花園、濱景花園和碧湖花園的居民組織會面，就加建充電設施徵詢意見；
- (f) 九巴計劃先以 284 號線及 5M 號線作試驗，再考慮擴展至其他路線；
- (g) 超級電容巴士在香港屬測試階段，政府要求九巴負擔所有超級電容巴士及充電設施的日常開支、保養維修

及額外聘請專業人員等費用；

- (h) 因中華電力有限公司未能供應充電設施所需的 380 伏特、400 安培的低壓電，所以必須建議加建變電站。為防止人為破壞，充電櫃將會上鎖，而充電櫃本身已備有保護裝置，一旦打開櫃門或遇上短路會自行斷電，另外又有線路連接九巴控制室，控制室人員若發現事故可用遙控方式關閉儀器；
- (i) 更換超級電容巴士的安排方面，九巴在第一階段加入兩輛單層超級電容巴士，繁忙時間由八分鐘一班加密至六分鐘一班。經運輸署同意後將會進入第二階段試驗計劃，以四輛超級電容巴士取代兩輛普通雙層巴士，他預料載客率將由 81% 降至 67%。九巴會繼續留意計劃實施後的情況，如有需要會考慮增加班次；
- (j) 九巴先後於本年三月及七月與土拓署確認，於大埔公路(沙田段)的建議地點加建變電站和斷流器箱，並不會影響大埔公路(沙田段)的擴闊工程；
- (k) 充電設施的電網離地的淨高度為 5.1 米，符合運輸署的規定。為免發生意外，九巴會在充電設施地面加上“巴士停泊區”的標誌，並增派督導員給予司機指示；
- (l) 內地最先研發環保電動車，在引入超級電容巴士前，九巴已進行過兩次為期半年的測試，而且國產超級電容巴士的規格必須符合香港法例和九巴的嚴格要求；
- (m) 雖然超級電容巴士在遇到塞車或其他情況時，可能會延長行車時間半小時，但車上貯電量仍然足夠駛回終點站充電；為了提供可靠的超級電容巴士服務，九巴建議在沙田市中心巴士總站及翠湖花園巴士站均加建充電設施，以提高供電的穩定性；以及

- (n) 現時的超級電容屬不可燃的物質，曾經過多次實驗室測試，而測試報告已提交至運輸署審閱。

23. 錢志鵬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試驗將會為期兩年，並會在一年後進行中期檢討。若試驗成功，政府會在顧及專營巴士公司及乘客的負擔能力下，推動巴士公司更廣泛使用電動巴士，故此希望盡快展開試驗計劃；
- (b) 政府全數資助專營巴士公司購置 28 輛電池電動巴士和八輛超級電容巴士進行試驗。電池電動巴士已在外國及內地廣泛使用，超級電容巴士則在上海已使用多年，試驗計劃的目的是測試這些電動巴士是否適合在香港的環境下運作。九巴建議在新界和市區分別選取一條路線，各以四輛超級電容巴士作試驗。由於 284 號線符合超級電容巴士的行駛條件，故此九巴建議以 284 號線作試驗；
- (c) 據了解，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正在研發單層電池電動巴士，但仍未正式投入生產。就本試驗計劃，巴士公司需以公開招標方式採購電動巴士，若本地有電動巴士符合招標條件，同樣可以參與投標；以及
- (d) 政府一直積極推動使用電動車，除了電動巴士試驗計劃外，亦豁免電動車的首次登記稅；並聯同商界在各區安裝了十個快速充電設施及 1 000 個標準充電設施，供電動私家車車主使用，今年內更在各區增設 100 個中速充電器；另外又設立綠色運輸試驗基金，資助公共運輸營運者及貨車車主試驗包括電動車等的綠色創新運輸技術。

24. 樊容權先生表示，運輸署備悉委員就改善沙田市中心巴士總站的空氣質素和高溫環境提出的意見，運輸署會與相關部門研究和處理。他指 284 號線車程較短，故此較適合進行是次試

驗計劃。運輸署一直關注巴士服務質素，是次測試的超級電容巴士為合乎標準的第三代低地台電容巴士，相信比較九巴早前進行測試的前兩代電容巴士的質素為佳。運輸署已要求九巴配備後備巴士，確保一旦發生緊急事故時不會影響巴士服務。環保署現正推動專營巴士公司為現有合適的歐盟二期及三期的巴士加裝“選擇性催化還原器”，以減少氮氧化物的排放，從而改善路邊空氣的質素。

25. 主席相信政府部門及九巴已備悉各委員關注的事項。她宣布結束討論是項議題，並邀請非衛環會委員離席。

續議事項

政府部門就上次會議所議事項的回覆

(文件 HE 29/2014)

26.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討論事項

有關打擊沙田區內食物業處所非法擴展營業範圍的新措施

(文件 HE 26/2014)

27. 主席歡迎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衛生總督察(沙田)1 李英強先生及衛生總督察(沙田)2 黎穎秀女士出席會議。

28. 李英強先生簡介文件內容。

29. 陳敏娟女士指荃灣區早前以先導計劃形式成立特遣隊，她關注該特遣隊的人數、工作時段和工作成效，並希望知道沙田區會否成立特遣隊，以加強打擊區內食物業處所的違規行為。

30. 梁志偉先生感謝食環署前線人員及沙田區議會(區議會)主席協助，使王屋區食肆非法擴展營業範圍的情況得以改善。怡成坊和翠麗花園自本年三月至今共有兩間食肆被封，情況得

到一定改善。食肆非法擴展營業範圍和阻街問題均由食環署負責處理，但私人地點的阻街問題似乎受到忽視。有業內人士指食肆申請開設露天茶座需要得到區議會同意，但若食肆設於私人物業內，區議會和法團均不可影響或改變其用途，他建議食環署以表列方式提供沙田區內可申請開設露天茶座的地點，供食肆負責人參考。

31. 容溟舟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同意在沙田區內，食物業處所非法擴展營業範圍問題較為嚴重的是文件所述的兩個地點，他詢問食環署會加派多少人手和增加多少次行動，以打擊食物業處所非法擴展營業範圍；
- (b) 他關注馬鞍山安駿街有食肆於晚上非法擴展營業範圍，嚴重影響衛生，更有食客在食肆旁違例泊車。食環署沒有予以打擊，只於早上加強清潔，未能根治問題；
- (c) 若屢次非法擴展營業範圍的食肆負責人申請開設露天茶座，食環署會否特別處理，又會否拒絕有關食肆再次申請酒牌；以及
- (d) 食環署通常經由各區民政事務處，徵詢當區的議員對食肆申請開設露天茶座的意見，但他認為食環署應判斷食肆對周遭環境的影響，不應將拒絕申請的責任推給當區的議員。

32. 衛慶祥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除了文件提及的兩個地點外，食環署轄下火炭熟食市場非法擴展營業範圍的問題同樣嚴重，他多次在分區委員會上提及此事，他希望了解食環署沒有積極跟進的原因；

- (b) 無牌食肆非法擴展營業範圍的問題比持牌食肆更為嚴重，他詢問食環署是否優先處理無牌食肆違規問題，刑罰又是否較持牌食肆為重，若否，則變相鼓勵食肆無牌經營；以及
- (c) 港鐵大圍站外食肆非法擴展營業範圍的問題同樣嚴重，但食環署在過去數年執法不力，任由食肆長期將枱椅擺放在外，食環署只回應說已發出警告，似乎沒有採取執法行動。

33. 李英強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食環署已在今年五月以先導計劃形式成立一支由衛生督察組成的特遣隊，以荃灣區作為試點，在平日及假日食肆繁忙時段持續監察及嚴厲檢控食肆違例情況，以加強打擊持續違例擴展營業範圍的食物業處所。特遣隊在荃灣區的運作已初見成效，而該區的食物業處所違例擴展營業範圍情況已大大改善，食環署現正考慮增設特遣隊數目，進駐其他有關問題嚴重的地區，打擊食物業處所違例擴展營業範圍的情況。預計特遣隊於七月稍後時間會調派到沙田區巡查黑點，巡查時間包括非辦公時間，特遣隊人員會先到問題較嚴重的怡成坊，並會採取拘控及檢取生財工具行動；
- (b) 食物業處所發牌事宜受《食物業規例》規管，並由食環署直接負責，因此食環署有較大權力監管食肆；而經營商鋪並不受食環署的規例監管，因此食環署對食肆非法擴展營業範圍和商鋪阻街問題的執法權力和行動會有所不同；
- (c) 如有食肆申請露天座位牌照，食環署會徵詢需要先向相關部門例如民政事務總署、地政總署、消防處、運輸署等意見，食環署需得到部門不反對才可處理申請；

- (d) 食環署一向優先處理無牌食肆的問題，並會向法庭申請封閉令，封閉無牌食肆，例如早前提及兩間位於怡成坊的無牌食肆，現已被封閉。食環署根據對持牌食肆施行的「違例記分制」或違反牌照條件的警告信制度，對違例的食肆實施暫時吊銷牌照或取消牌照的處分。食肆持牌人被取消牌照後仍繼續經營的食肆，食環署除對該些處所常規巡查及執法外，並會按情況增加檢控密度、考慮拘捕違例者和檢取涉案物品及向法庭申請封閉令封閉有關處所。可見食環署對無牌食肆的規管較為嚴格；
- (e) 食環署已有計劃申請封閉令，封閉大圍數間非法擴展營業範圍問題嚴重的食肆，食環署會適時向委員匯報最新消息；
- (f) 露天茶座的地點由食肆經營者提出申請，並非由食環署預先定下各個地點供食肆申請，因此未能以表列方式提供所需資料供參考；以及
- (g) 食環署會留意安駿街有食肆非法擴展營業範圍的情況，有需要時與相關部門例如警務處採取聯合行動。

2014 年世界衛生日 - 「傳病媒介疾病」

(文件 HE 31/2014)

34. 主席歡迎衛生署高級醫生(社區聯絡)1 譚玫瑰醫生出席會議。

35. 譚玫瑰醫生簡介文件內容。

36. 張子賢先生對衛生署“2014 年世界衛生日 - 「傳病媒介疾病」”表示支持。他認為傳病媒介疾病可以很嚴重，因此大水坑垃圾站的衛生問題值得關注。雖然食環署早前將大水坑垃圾站列為沙田區其中一個重點清潔地點，但情況似乎沒有太大改善。他向食環署反映，指該垃圾站有不少廚餘、家具和泥頭，

並要求食環署與各部門溝通和合作，積極處理，以減少蚊子、蟻和蜚等病媒的出現。

37. 容溟舟先生指文件的標題為“2014年世界衛生日”的主題，而世界衛生日定於每年的四月七日，文件卻在七月的衛環會上討論，他表示不解，詢問衛生署何時得悉上述主題。他建議衛生署以工作報告形式向委員匯報相關工作。根據文件所述，單靠政府的力量不足以應付傳染病媒介疾病，他以欣安邨滅蚊工作為例，不能單靠食環署處理，而是往往需要由多個政府部門協助，他不明白以個人力量如何進行有關工作。他要求衛生署於下年度提早向衛環會提交計劃，並於會後提供衛生署本年四月至七月相關工作的成果。

衛生署

38. 譚玫瑰醫生回應表示，每年四月七日為世界衛生日，世界衛生組織都為世界衛生日選定一個主題宣傳一年，藉以提高各界的關注。公眾地方的滅蚊工作需由政府部門處理，而私人地方的滅蚊工作需由市民協助，因此政府和各界都必須通力合作才可做好滅蚊工作。她特別提醒市民，家中積水容易滋生引起登革熱的伊蚊。衛生署一般於每年年底至翌年年初收到來年度世界衛生日的主題，衛生署其後會與各合作伙伴開展工作，若來年的主題與區議會的工作有關，衛生署會再作安排。

選舉增選委員

(文件 HE 16/2014)

39. 主席表示，區議會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的會議上，通過各委員會的增選委員人數為七人，並通過提名及委任的程序。方玉輝醫生早前向衛環會辭任增選委員一職，因此衛環會現有一個增選委員名額懸空，需要補選。截至會議前，秘書處共收到兩份增選委員的提名表格及資格聲明。

候選人

黃自勇先生
申偉基先生

提名人

黃潔蓮女士
湯寶珍女士

40. 主席表示接到湯寶珍女士取消申偉基先生的提名，而席上沒有其他提名，她宣布即時截止增選委員的提名。由於只有黃自勇先生一名候選人，黃自勇先生自動當選為衛環會的增選委員。增選委員名單將推薦給區議會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四日的會議上考慮及通過。

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二零一四至二零一五年度更新工作計劃
(文件 HE 32/2014)

41.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更新工作計劃。

提問

姚嘉俊先生提問：沙田區普通科門診服務
(文件 HE 20/2014)

42. 主席歡迎醫院管理局(醫管局)新界東醫院聯網(聯網)家庭醫學系部門主管林璨醫生和威院高級經理(傳訊及社區關係)楊秀玲女士出席會議。

43. 姚嘉俊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曾於二零零四年五月的衛環會會議上，就普通科門診服務提問，當時醫管局回應說，沙田區的名額為一千三百多個，從九十年代起每名醫生每日處理 90 名病人；
- (b) 他對醫管局就是次提問作出的回覆深表失望，不但沒有提供所要求的數字，而且與本年五月二日給予發展及房屋委員會(發房會)的回覆(文件 DH 37/2014)非常相近；
- (c) 醫管局以往只採用排隊派籌方式，現已提供電話預約服務，他認為有進步；以及

(d) 隨着沙田區人口不斷上升，市民對夜診服務的需求相應增加，而威院的夜診服務經常受到批評，醫管局需提供實際數字，方能判斷和監察醫管局的普通科門診服務是否足夠及是否有進步的空間，以及讓委員和市民了解醫管局所面對的困難。他表示稍後會就是項議題提出臨時動議。

醫管局

44. 李錦明先生指不少長者未能成功以電話預約普通科門診服務，亦有長者曾在威院等候超過 12 小時仍未就診，他認為這與人口老化和醫生流失有關，詢問醫管局有何對策。私家醫生可自由參與長者醫療券計劃，他認為這樣會減低長者利用長者醫療券向私家醫生求診的意欲，建議醫管局規定私家醫生必須參與上述計劃。另外，他詢問長者醫療券計劃是否有效紓緩普通科門診服務的需求。

45. 潘國山先生不滿醫管局的回覆，他要求醫管局於會後補充資料。不少沙田區居民指普通科門診電話預約系統的程序複雜，而且難以獲分配名額。他理解近年醫護人手不足，亦知道聯網的普通科門診服務整體人次已由二零零八/零九年度的 82 萬，增至二零一二/一三年度的 91 萬，但醫管局需提供沙田區四家普通科門診診所駐診醫生的數目、沙田區人口上升的比例和公務員派籌名額，才可讓委員和市民更加了解實際情況。

醫管局

46. 主席指此項提問原為衛環會本年五月八日的討論事項，但因當時法定人數不足而未能予以討論，與發房會討論類似提問的日期只相差數天。儘管如此，她認為醫管局需提供委員所要求的數字，方能進一步了解和討論沙田區普通科門診的情況。

47. 林瓏醫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a) 沙田區的沙田普通科門診診所(位於大圍)和圓洲角普通科門診診所規模較小，分別最少有兩名和三至四名醫生駐診，較為大型的瀝源普通科門診診所和馬鞍山家庭醫學中心需為沙田區及整個聯網提供後勤支援，因此不能確定每天駐診的醫生數目；

- (b) 自二零零九年起，普通科門診診所除了一般診症服務外，還向市民提供不少跨專業服務，包括治療血壓高、情緒病、長期勞損等慢性疾病。普通科門診診所除了由醫生負責診症，還有護士、職業治療師、物理治療師、營養師等為市民提供其他治療服務；
- (c) 聯網需向政府和醫管局總部提交服務量數據，並需靈活調配人手，以達到指定目標，因此聯網的普通科門診服務整體人次已由二零零八/零九年度的 82 萬，增至二零一二/一三年度的 91 萬；
- (d) 聯網約有 70 名普通科門診醫生，但醫生人手依然緊絀，而且經常有人手流失，自回覆提問至今已有一名醫生流失。醫管局聘請了本地退休醫生和海外畢業醫生，並邀請現有醫生加班，盡力維持應有的服務量；
- (e) 長者醫療券計劃是政府為基層長者而設的醫療計劃，與醫管局的服務沒有直接關係。長者使用醫療券在原則上有助減少公營醫療服務的需求，但現時使用普通科門診服務的大多為慢性病患者、長者和基層市民，他們多數選擇公營醫療服務，因此難以作出實際比較；以及
- (f) 慢性病患者每次診症後會隨即獲安排於大約 12 至 16 星期後覆診，毋須以電話預約。而門診主要服務對象如 65 歲以上長者及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人士能在 48 小時內獲得診症名額的機率超過 95%，不屬上述類別的市民成功取得籌號的機會相對較低。聯網有在醫管局每年的周年計劃內，向總部要求增加聯網普通科門診的服務名額，因此近四至五年間，聯網的整體服務名額上升約四萬個。他期望到了大約二零一六/一七年度，隨着本港醫科畢業生有所增加，政府能夠加派普通科門診醫生到沙田區服務，但沙田區診所的硬件配套亦有待提升。

48. 主席詢問委員是否同意討論姚嘉俊先生提出的臨時動議。

49. 委員同意討論姚嘉俊先生提出的臨時動議。

50. 姚嘉俊先生提出以下臨時動議：

“鑑於沙田區人口不斷增長，市民對沙田區普通科門診的服務需求殷切，沙田區議會衛生及環境委員會要求醫管局增撥資源進一步改善沙田區普通科門診服務，並研究在圓洲角診所增設夜診服務，以紓緩威爾斯親王醫院急症室服務上升壓力，滿足沙田居民對夜診服務的需求。”

吳啟泰先生和議。

51.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臨時動議。

容溟舟先生提問：非法棄置大型垃圾的執法和教育
(文件 HE 21/2014)

52. 主席歡迎環保署環境保護主任(區域北)41 鄭慶偉先生出席會議。

53. 容溟舟先生表示，他欲於前一提問發表意見，然而只有三位委員獲批准發言，他對此安排表示不滿。他詢問加強執法後最新的檢控數字，並要求部門提供減少廢物量的統計數字。雖然環保署表示已向富安花園及大水坑村村民發出關於妥善處理廢物的宣傳訊息，但仍有市民將坐廁棄置於大水坑垃圾站，並誤以為家中所產生的垃圾等於家居廢物，證明有市民尚未清楚了解有關安排。他認為部門不要單靠派發宣傳單張，而需進一步加強宣傳，同時教導市民分辨家居廢物和建築廢物。他指圖中所見為大水坑新擴展區的村屋的小路，他詢問食環署有否定期清掃。

食環署

54. 張子賢先生指大水坑垃圾站棄置建築廢料的問題雖曾有所改善，但最近有惡化跡象，堆積建築廢料的地點除了垃圾

站，還伸延至村屋旁邊。該地點可能涉及多個政府部門，他認為不同部門之間需要設立通報機制，以提高清理的效率，但食環署的清潔承辦商沒有處理，他要求食環署解釋，並定時突擊檢查以監察清潔承辦商的工作。

55. 李英強先生回應表示，棄置於街道上的建築廢料並非由食環署負責清理，食環署會將個案轉介路政署及環保署跟進和處理。食環署不時突擊檢查潔淨服務承辦商的工作，過去曾向潔淨服務承辦商因違反合約條款而發出失責通知書。他會於會後跟進張子賢先生提及的事項。食環署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底的檢控數字為一宗。

56. 鄭慶偉先生回應表示，二零一四年六月，環保署的檢控數字為三宗。清理垃圾站內的垃圾並不屬於環保署的工作範疇，因此未能提供有關清理垃圾的數字。環保署將關於妥善處理廢物的宣傳單張直接放入大水坑村的信箱，富安花園方面則要求管理處派給各住戶。基本上，將垃圾棄置於垃圾站外的公眾地方即屬違法。環保署會繼續關注大水坑垃圾站的情況，並加強檢控行動和宣傳。大水坑垃圾站由食環署管理，環保署會與食環署溝通，協助公眾了解法例妥善棄置各類廢物的途徑。

57. 主席表示法定人數不足，她請秘書處召喚缺席的委員出席會議。

58. 由於十五分鐘後仍未有足夠法定人數，主席於下午六時零五分宣布休會，並決定把“沙田街市服務”及“沙田區的行人天橋和行人隧道的衛生”兩項提問押後至下次會議再行處理，並以傳閱文件方式處理《工作小組報告》、《沙田區環境衛生服務統計概覽(截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沙田區第二期滅鼠運動》。

(會後註：《工作小組報告》、《沙田區環境衛生服務統計概覽(截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沙田區第二期滅鼠運動》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獲衛環會通過。)

下次會議日期

59. 下次會議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一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60. 會議於下午六時零五分結束。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15/50

二零一四年九月